

教育局通函第 94/2018 號

分發名單：各中學校監／校長
(英基學校協會屬下學校及國際學校除外)

副本送：各組主管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日

2018 年 7 月 11 日

摘要

本通函旨在協助各學校為2018年7月11日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日(711)作好準備，並撮述本局為應屆中六畢業生及相關持份者所提供的支援措施。

詳情

- 為協助應屆中六畢業生實現升學及／或就業抱負，學校應為711作好準備，並於放榜的前、中、後期持續支援學生。
- 教育局製作了「711三寶」，即「e導航」、「711升學及就業地圖」及「2018放榜指南針」，並上載於教育局網站「**2018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資訊專頁**」(www.edb.gov.hk/s6)，讓畢業生、家長及學校能隨時取得有用的資訊。畢業生更可從此專頁中取得有關多元出路的其他最新資訊。
- 有關711的準備工作及中六畢業生的多元出路，詳情見**附錄**。

查詢

- 如有查詢，請與課程發展處新高中學制組黃詠儀女士(2892 6460)聯絡。

教育局局長
李沙侖代行

2018年6月22日

2018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日（711）的準備工作及 中六畢業生的多元出路

1. 2018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日（711）的準備工作

教育局會繼續為學校、中六畢業生及家長提供重要的支援措施，以協助他們及早為 711 作好準備。這些支援措施包括：

- 教育局與香港輔導教師協會共同開發的「e 導航—新學制多元出路」網頁 (enavigator.edb.hkedcity.net)，已於 2012 年 2 月推出。「e 導航」手機應用程式(APP) 可透過智能手機或於網頁直接下載。
- 由 2018 年 5 月中旬起，特設「2018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資訊專頁」 (www.edb.gov.hk/s6)，以方便應屆中六畢業生取得所有出路的最新資訊。
- 《2018 放榜指南針 電子版》已上載於「2018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資訊專頁」 (www.edb.gov.hk/s6/compass)，以提供有關 711 的重要資料。
- 已於 2018 年 6 月 13 日為應屆中六畢業生的家長舉辦家長講座，為他們提供多元出路的最新資訊。講座簡報已上載於「新學制網上簡報—為家長舉辦的活動」 (334.edb.hkedcity.net/new/tc/parent20180613.php)。
- 教育局、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大學聯招辦法及其他機構將於 2018 年 7 月期間提供電話查詢服務。教育局的四個區域教育服務處亦會為學生及家長提供查詢服務及支援。詳情請參考《2018 放榜指南針 電子版》 (www.edb.gov.hk/s6/compass)。

學校應在 7 月放榜日以前，舉行學生及家長簡介會，為他們提供意見及有關支援措施的最新資訊。

2. 2018 年中六畢業生的多元出路

事項	資訊
2.1 銜接本地學位課程	
2.1.1 在新學制下的學士學位課程入學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般而言，教資會資助院校的學士學位課程最低入學要求包括在四個核心科目達「3322」的成績，即在中國語文科和英國語文科達到第 3 級、數學科和通識教育科達到第 2 級；以及在一個或兩個選修科目達到第 2 級或 3 級成績。各院校亦可因應課程的特質和需要，自行制訂學院／課程的入學要求，包括選修科目的總數及所需成績。 • 就符合特定情況之學生，所有院校會繼續接納其他中國語文科考試資歷（例如：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 (IGCSE) 和普通中學教育文憑 (GCSE)）。 • 有關各所院校／課程入學要求的詳情，請參閱各院校網頁。有關「大學聯招辦法」的詳情，請參閱「大學聯招辦法」網頁 (www.jupas.edu.hk/tc)。 • 除了教資會資助學士學位課程外，學生亦可修讀自資院校的學士學位課程。一般入學要求與教資會資助院校公布的人學要求相同。除了在四個核心科目需達「3322」的成績外，個別院校／學院／課程可自行制訂一個或兩個選修科目的成績要求，以及其他入學要求。詳情請參考「經評審專上課程資料網」(iPASS) (www.ipass.gov.hk)。
2.2 銜接內地高等院校	
2.2.1 升讀內地高等院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學生可繼續透過「內地部分高等院校免試招收香港學生計劃」（免試收生計劃），獲得豁免內地聯招考試。根據該計劃，部分內地高校將依據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錄取香港學生。參與 2018/19 學年免試收生計劃的內地高校數目已增加至 102 所。 • 在錄取要求方面，免試收生計劃的最低錄取標準為「3322」的成績（即中國語文科及英國語文科達到第 3 級，數學科及通識教育科達到第 2 級）。 • 此外，院校將可根據「校長推薦計劃」下新修訂的相關最低錄取標準錄取獲推薦的考生，即四個核心科目（中國語文科、英國語文科、數學科及通識教育科）的分數總和須為 10 分或以上，且每個科目的分數不得低於 2 分。 • 一如以往的安排，報名方式採取網上預先報名（於 3 月 1 至 20 日期間登入聯招辦的網頁(www.eeagd.edu.cn)）及親身進行現場確認報名（於 3 月 10 至 29 日期間在上環及九龍塘現場確認中心）。 • 各院校將於 7 月下旬公布錄取名單，並於 7 月底根據招生情況進行補錄。 • 有關免試收生計劃的詳情及相關指引／指南，請瀏覽教育局網頁(www.edb.gov.hk/expo17)。

事項	資訊
2.3 銜接本地副學位課程、職業訓練局課程和公務員的聘任	
2.3.1	<p>副學士學位、高級文憑、職業訓練局課程，升學安排及課程設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學制下副學士學位及高級文憑課程的修訂通用指標於 2010 年 9 月 30 日推出。副學士學位及高級文憑課程的最低入學要求為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其中五科（包括英國語文科及中國語文科）達到第 2 級或以上的成績或其他同等學歷。每名申請人最多可提交兩個應用學習科目的成績報讀課程。2018/19 學年約有 29,200 個可供入讀的副學位學額（包括由職業訓練局提供的超過 10,000 資助和自資高級文憑學額，已涵蓋下文提及的學額）。在多元進出的升學途徑下，學生亦可因應個人的志向和能力，修讀其他持續教育課程。 • 職業訓練局將於 2018/19 學年提供約 17,000 個學額，包括學士學位、高級文憑、基礎課程文憑、職專文憑、酒店及旅遊和廚藝相關的文憑／證書課程。
2.3.2	<p>毅進文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毅進文憑課程為中六離校生和年滿 21 歲的成年學員提供另一學習途徑，讓他們取得就業和進修所需的正式學歷。同學可於 2018 年 7 月 12 日下午 4 時前，透過網上報名系統（www.yj.edu.hk）報讀 2018/19 學年全日制課程。課程詳細資料及報讀詳情請瀏覽報名網站（www.yj.edu.hk）或教育局網站（www.yijin.edu.hk）。
2.3.3	<p>公務員職系聘任的學歷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府自 2012 年 7 月 20 日起接受申請人以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應徵公務員職位。有關詳情，請參閱公務員事務局網頁(www.csb.gov.hk/tc_chi/info/2170.html)。 • 有關接納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成績的安排，請瀏覽公務員事務局網頁(www.csb.gov.hk/tc_chi/recruit/cre/949.html)。
2.4 重讀生的安排	
2.4.1	<p>重讀生的安排</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局重申中學離校生可以有多元出路，重讀並非理想的選擇。然而，如重讀率未超出全校百分之五的重讀生限額，學校可取錄原校或其他學校的中六學生重讀中六。在正常情況下，學校不應容許太多學生重讀同一年級。有關取錄轉校中六重讀生的學校名單、開辦的科目及入學要求，已上載於教育局生涯規劃網頁（www.edb.gov.hk/lifeplanning）及「2018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資訊專頁」（www.edb.gov.hk/s6）。